

理响广东·马院院长谈

栏目主持 李妹妍

暨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程京武：

以高水平法治保障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马俊军

新时代如何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



程京武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兴党兴国的根本指导思想”，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只有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坚持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才能正确回答时代和实践提出的重大问题，才能始终保持马克思主义的蓬勃生机和旺盛活力。如何理解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重大意义，怎样从文化角度拓展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理解？本期的“理响广东·马院院长谈”，羊城晚报专访了暨南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程京武教授，深入解读“两个结合”。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探索出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才走得通、走得稳。“两个结合”是站在新时代历史节点上把握历史大趋势的钥匙。中国式现代化道路“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更有基于国情的中国特色”，打破了“现代化等于西方化”的思维定式，拓展了发展中国家走向现代化的途径，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这一人类文明新形态，不仅彰显了马克思主义的真理价值，同时也彰显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思想伟力，是坚持“两个结合”、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新飞跃的重要内容。

人的全面而自由的发展”。中国传统文化以宇宙观为中心，人的存在具有他物不可比拟和取代的特殊地位与卓越价值，继而从人的个体价值和群体价值角度来肯定人和推崇人。中国传统文化以世俗生活中的“仁”为中心，把人看成是一种社会性的类存在，以讲仁爱作为维系社会关系的道德准则。

程京武：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党的二十大广西代表团讨论时指出：“我们走的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它内在的基因密码就在这里，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这个基因。所以，我们现在就是要理直气壮、很自豪地去做这件事，去挖掘、去结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真正实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在新时代更好地“把科学社会主义基本原则同中国具体实际、历史文化传统、时代要求紧密结合起来”，就要“把马克思主义思想精髓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精华贯通起来、同人民群众日用而不觉的共同价值观念融通起来”，这是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关键点，是党理论创新的重点，是马克思主义是否能够牢牢扎根中国大地的难点。

羊城晚报：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我们党创新理论的‘根’，我们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根本途径是‘两个结合’。”在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我们应如何深刻理解“两个结合”尤其是“第二个结合”的重大意义？

程京武：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首次提出“两个结合”，既是基于高度的文化自觉对我们党百年奋斗成功经验的总结，更是立足“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历史新征程提供行稳致远、思想保障。党的二十大进一步深入阐述了“两个结合”的重要性及具体内容，厘清了新征程上基于“两个结合”对理论创新的新要求，新指引、新方法，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纵深，展现了新时代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文明视野。

程京武：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科学社会主义价值观念具有高度契合性”这一重要论断。两者的“高度契合性”体现在哪些方面？

程京武：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科学社会主义价值观念具有高度契合性”这一重要论断。两者的“高度契合性”体现在哪些方面？

程京武：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科学社会主义价值观念具有高度契合性”这一重要论断。两者的“高度契合性”体现在哪些方面？

程京武：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科学社会主义价值观念具有高度契合性”这一重要论断。两者的“高度契合性”体现在哪些方面？

程京武：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科学社会主义价值观念具有高度契合性”这一重要论断。两者的“高度契合性”体现在哪些方面？

程京武：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科学社会主义价值观念具有高度契合性”这一重要论断。两者的“高度契合性”体现在哪些方面？

程京武：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科学社会主义价值观念具有高度契合性”这一重要论断。两者的“高度契合性”体现在哪些方面？

程京武：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同科学社会主义价值观念具有高度契合性”这一重要论断。两者的“高度契合性”体现在哪些方面？

推进广东高质量发展

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加快推动广东经济高质量发展

□史欣向 陈子菁

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今年开年“广东省高质量发展大会”提出，广东省要牢牢地把握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着力推动广东经济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只有推动高质量发展才是广东发展的根本出路。广东最鲜明的特征是改革开放，最光明的前途是高质量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始终遵循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在构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上走在全国前列。2022年，广东省国内生产总值(GDP)超过12.9万亿元，经济总量连续34年位列全国第一。

方位、新阶段、新形势提供了根本遵循。新发展阶段下，面临着严峻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的国内改革任务，广东经济发展迎来了一系列的困难和挑战。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要求我们要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广东殷切嘱托，多次对广东作出系列重要指示，为广东做好经济发展工作指明了光明前进方向，提供了强大发展动力。广东要牢记嘱托，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前列，继续担当改革开放排头兵，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国家发展和民族复兴贡献广东力量。

广东在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上有所作为。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不断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区域发展差距有所缩小，区域发展差异系数从2012年的0.64下降至2021年的0.53。十年来，珠三角核心区坚持发挥在全省经济发展的主引擎作用，2021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0万亿元，已有4个城市的经济总量超过万亿元。沿海经济带产业支撑强化，地区生产总值从2012年的8651.52亿元增加至2021年的16502.09亿元。北部生态发展区坚持生态安全下的绿色发展，地区生产总值从2012年的3696.98亿元增加至2021年的7282.33亿元。粤港大湾区建设扎实推进，三地合作逐步深入，大湾区经济总量迈上新台阶。粤港澳大湾区的经济总量2021年达到12.6万亿元，以全国不到1%的面积，创造出全国11%的经济总量。

广东在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上有所作为。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不断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区域发展差距有所缩小，区域发展差异系数从2012年的0.64下降至2021年的0.53。十年来，珠三角核心区坚持发挥在全省经济发展的主引擎作用，2021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0万亿元，已有4个城市的经济总量超过万亿元。沿海经济带产业支撑强化，地区生产总值从2012年的8651.52亿元增加至2021年的16502.09亿元。北部生态发展区坚持生态安全下的绿色发展，地区生产总值从2012年的3696.98亿元增加至2021年的7282.33亿元。粤港大湾区建设扎实推进，三地合作逐步深入，大湾区经济总量迈上新台阶。粤港澳大湾区的经济总量2021年达到12.6万亿元，以全国不到1%的面积，创造出全国11%的经济总量。

高质量发展是广东经济转型升级的内在诉求

高质量发展是遵循经济发展规律的必然要求。经济发展是一个螺旋式上升的过程，量积累到一定程度就会必然转向质的提升。作为中国的经济大省和制造业强省，广东现阶段经济建设的重点解决方案和发展目标就是推动高质量发展。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广东经济必须进行产业结构转型，以适应国内外环境变化。随着中美贸易摩擦的加剧，广东仍面临着产业基础能力不足、制造业经济在全球供应链中的竞争力不强等问题。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广东必须进行产业结构调整，必须推动以创新驱动发展的经济高质量发展，提高以科技创新能力为支撑的服务业、标准在内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广东由传统制造业向先进制造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就是要推动广东经济向更高标准、更多元化的目标发展，实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从

广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下，广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科学指引，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面加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广东在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上有所作为。2022年，广东经营主体总量突破了1600万家，经营主体、外商投资企业和企业数量等连续多年稳居全国第一，为广东经济高质量发展夯实了基础。2012年，广东开启了全国商事制度改革先河，广东自贸试验区实现了36项全国首创改革。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始终牢牢把握扩大内需的战略基点，积极促进内外贸优势互补转化。2022年，广东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49万亿元，同比增长1.6%。

广东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上有所作为。经济产业结构方面，广东在2013年—2021年间，规模以上企业增加值年均增长7.5%，制造业对广东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举足轻重，同时产业结构也持续向更高层次调整。在过去五年，广东的一二三产业结构比较稳定，“三二一”的经济产业结构已经形成并得到巩固。服务业快速发展，2021年广东服务业产值为69146.82亿元，已经成为带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

广东在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上有所作为。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不断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区域发展差距有所缩小，区域发展差异系数从2012年的0.64下降至2021年的0.53。十年来，珠三角核心区坚持发挥在全省经济发展的主引擎作用，2021年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0万亿元，已有4个城市的经济总量超过万亿元。沿海经济带产业支撑强化，地区生产总值从2012年的8651.52亿元增加至2021年的16502.09亿元。北部生态发展区坚持生态安全下的绿色发展，地区生产总值从2012年的3696.98亿元增加至2021年的7282.33亿元。粤港大湾区建设扎实推进，三地合作逐步深入，大湾区经济总量迈上新台阶。粤港澳大湾区的经济总量2021年达到12.6万亿元，以全国不到1%的面积，创造出全国11%的经济总量。

广东在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上有所作为。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顺应经济全球化大势，坚定不移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积极主动融入世界，对外开放取得了一系列突破性进展。广东进出口总额连续36年位居全国首位，外贸企业地位进一步提升。广东外贸企业加快转型升级，更加注重创新研发、创建自主品牌、提升自主品牌竞争力，一般贸易得以迅速发展。实际利用外商投资水平进一步加强，2018—2021年，广东实际利用外资从1450.88亿元增加至1840.22亿元，年均增长8.2%。2013年以来，广东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额从1.11万亿元增长至2.04万亿元，贸易结构不断优化。

史欣向系中山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自贸区综合研究院副院长；陈子菁系中山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士生。

新发展阶段的主题是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

发展是马克思主义永恒的主题，也是马克思主义最基本的范畴之一。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是对马克思主义发展观的继承和发展，是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解决我国经济发展实际问题的生动体现。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我国经济社会进入新发展阶段。立足新发展阶段推动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广东经济发展的根本方向与实践指南。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正确认识和把握党和人民事业所处的历史方位和发展阶段，是我们党明确阶段性中心任务、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基本依据，也是我们党领导革命、建设、改革不断取得胜利的重要经验。2013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了我国经济发展正处于“三期叠加”阶段的重要判断。广东要应对“三期叠加”挑战实现经济逆势而上，必须立足新发展阶段推动高质量发展。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增长速度应向中高速增长转换，发展规模应向质量效

高质量发展是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的必要要求

新时代呼唤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新实践检验新问题新要求新理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研究判断我国经济发展发展新形势，深刻总结我国经济发展的成功历史经验，形成和发展了习近平经济思想。高质量发展是遵循习近平经济思想的生动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创造性地提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为科学把握新时代广东经济发展的新

“党中央始终坚持‘两个毫不动摇’、‘三个没有变’，始终把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当作自己人。”3月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看望参加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的民建、工商联界委员时，充分肯定民营经济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重申党和政府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明确要求“要引导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正确理解党中央方针政策，增强信心、轻装上阵、大胆发展，实现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做好当前经济工作，必须用高水平法治鼓励、支持、引导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高质量发展。

一、深刻把握“两个毫不动摇”和“三个没有变”的宪法依据“两个毫不动摇”，即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三个没有变”，即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没有变，我们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方针政策没有变，我们致力于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没有变。“两个毫不动摇”和“三个没有变”是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的基本立场、基本态度，不是一时一地的权宜之计，而是我国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需要坚定不移长期坚持，我们可以从“八二宪法”的修改历程中得出这一基本结论。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宪法对非公有制经济、民营经济相关表述的变化可以看出党和国家对民营经济的地位、作用认识的深化。现行宪法是1982年制定的宪法，“八二宪法”经过了五次修改，关于民营经济、非公有制经济的地位与作用，在宪法历次修改中占有很大的比重。在改革开放之前，我们对民营经济是严格限制甚至消灭的。1988年对现行宪法进行了第一次修改，宪法第十一条增加规定：“国家允许私营经济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存在和发展。私营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国家保护私营经济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对私营经济实行引导、监督和管理。”这次修改从法律上对民营经济的发展开了口子即允许存在和发展，但还不彻底，强调的是“补充”即次要地位，要“引导、监督和管理”。1993年第二次修改，把宪法第十五条中的“国家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实行计划经济”修改为“国家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这实际上进一步为民营经济松绑。1999年第三次修改，将原宪法第六条的相关内容修改为“国家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同时第十一条的相关内容修改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的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等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民营经济的地位从“补充”到“重要组成部分”，这是一次巨大的飞跃。此次修改宪法第五条还增加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第十一条相关表述修改为“国家保护个体经济、私营经济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这体现了对民营经济保护力度有了质的飞跃。2004年第四次修改，原文第十一条相关表述修改为“国家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原文第十三条修改为：“公民的合法的私有财产不受侵犯。”“国家为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公民的私有财产征收或者征用并给予补偿。”宪法第三十三条增加一款，作为第三款：“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此次修改最大的亮点在于“私产入宪”和“人权入宪”，对民营经济不仅不会限制，而是“鼓励、支持和引导”，民营企业合法经营积累的财富不受侵犯，这给民营企业吃了定心丸。伴随着宪法的修改，作为党内根本大法的党章也相应做了修改，也体现了对民营经济“两个毫不动摇”和“三个没有变”基本立场。

三、以高水平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障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习近平总书强调说：“我们始终要把民营企业、民营企业家当作自己人，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的时候给予支持，在民营企业遇到困惑的时候给予指导。”我们要运用法治方式不断优化营商环境，以高水平法治保障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宪法规定相对原则，相对抽象，在实践中我们要落实以民法典为核心的民事法律制度，以反不正当竞争法和反垄断法为核心的经济法制度，贯彻不区分所有制平等保护的原则，保护民营企业的合法产权，落实“有恒产才有恒心”。要坚持平等保护，公有制经济财产权不可侵犯，非公有制经济财产权同样不可侵犯。要坚持全面保护，保护产权不仅包括保护物权、债权、股权，也包括保护知识产权及其他各种无形财产权，还要保护民营企业的人身自由、合法私人财产、个人名誉和荣誉。稳定预期，弘扬企业家精神，安全是基本保障。我们加大反腐败斗争力度，惩治党内腐败分子，构建良好政治生态，坚决反对以权谋私、钱权交易、贪污贿赂、吃拿卡要、欺压百姓等违纪违法行。这有利于为民营经济发展创造健康环境。有关部门在履行职责过程中，有时需要企业经营者协助调查，这种情况下，要查清问题，也要保障其合法的人身和财产权益，保障企业合法经营。要坚持非歧视原则，打破各种各样的“卷帘门”“玻璃门”“旋转门”，在市场准入、审批许可、经营运行、招标投标等方面，为民营企业打造公平竞争环境，给民营企业发展创造充足市场空间。要鼓励民营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革。要推进产业政策由差异化、选择性向普惠化、功能性转变，清理违反公平、开放、透明市场规则的政策文件，推进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

转变政府职能，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更上一层楼，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提高政府服务能力、监管水平，打造有限有为型政府。既要治理利益输送、勾肩搭背，也要治理为官不为、谈商色变。出台构建新型政商关系行为清单，完善政务网络互动平台，建立领导干部常态化听取意见建议制度，创新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完善企业家荣誉制度。精简和规范行政审批，拓展电子政务，提升政务服务效率，加强行政效能监察，推进政府部门体制改革，设立法定机构，促进企业投资便利化，改革商事登记管理，提高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度，提高行政权力运行透明度，推动公共企事业单位办事公开。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提高司法公信力，妥善处理各类经济纠纷，守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充分发挥司法裁判规范、引导和保障功能，用真情实招助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在严格依法办案的前提下，严格区分经济纠纷与经济犯罪、企业正当融资与非法集资等界限，严防刑事司法介入经济纠纷，防止超标的、超范围查封、扣押、冻结涉案企业财产，尽量减少办案活动给涉案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对一些民营企业历史上曾经有过的一些不规范行为，要以发展的眼光看问题，按照罪刑法定、疑罪从无的原则处理，让企业家卸下思想包袱、轻装前进，让民营企业专心创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

(作者系中共广东省委党校法学教研部副主任、教授)